##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 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内 新设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向 相关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 不限于: 流动资金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开具信用证等业务。 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方式等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 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 述授信融资项下(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的有关法律文 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一年或下次审议通过该类事项孰早的时间为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 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 将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情况下, 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批,在授权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